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凱琦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9

電子信箱：chantecatch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2227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花蓮縣立國民中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修正規定。2、花蓮縣國民小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修正規定。(1070222726\_Attach004.doc、1070222726\_Attach005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花蓮縣立國民中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（含附錄）」及「花蓮縣國民小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花蓮縣立國民中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（含附錄）」及「花蓮縣國民小學行政組織及授課節數表」修正規定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2018-11-08  
交 15:58:17 章

107/11/08



1070003212